

武汉兴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报告网上信息公开内容

受控编号: XY-JL-09

项目编号	XYZW-XP-2015-0703		
项目名称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被技术服务单位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远安县荷花镇晒旗村		
被技术服务单位 联系人	李传荣	联系电话	13872607962
项目简介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位于远安县荷花镇晒旗河村,属于私营企业。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生产规模是年产磷矿 15 万吨,属于非金属矿采选业。矿山现有员工 116 人,实行一班八小时工作制。矿区主要建筑物是办公楼、宿舍、食堂、配电房、机修车间、井口值班室。		
现场评价工作时间	2015 年 7 月 3 日~ 2015 年 7 月 5 日	现场检测时间	2015 年 7 月 8 日~ 2015 年 7 月 11 日
项目负责人	罗辉		
现场评价调查人员	罗辉		
现场采样人员	黄绪望、付森		
实验人员	吕丽、陈嫚		
建设项目陪同人	邓宏军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工作场所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白云石粉尘、噪声、炭黑粉尘、氮氧化合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工频电场、紫外线辐射。 本次对该公司 9 个岗位工作时存在的白云石粉尘,7 个岗位工作时存在的氮氧化合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2 个岗位工作时存在的炭黑粉尘,1 个岗位工作时存的电焊烟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进行了检测。其中三轮车司机 1 个岗位接触的白云石粉尘浓度检测结果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规定的要求。其他 9 个岗位均符合规定要求。 本次对矿区 10 个岗位接触的噪声强度进行了检测,其中凿岩作业位和破碎操作室 2 个作业地点 8 小时等效声级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的要求,其余 4 个作业点 8 小时等效声级符合该标准的要求。 本次对配电房存在的工频电场进行了检测,其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规定的要求。 本次对机修工接触的紫外辐射进行了检测,面部和眼部检测结果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02-2007)规定的要求。		
评价结论及建议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 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基本健全,各项制度基本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基本正常,个人使用的防护用品管理规范,辅助卫生用室基本完备,但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仍需要采取十一章的措施建议,持续改进、完善公司职业病防治的措施、制度,减少和消除职业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		
外审技术专家	易桂林、陈安珞、毛革诗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有关规定及省安监局关于印发《湖北省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技术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鄂安监发【2013】157号），2015年7月21日，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组织职业卫生专家及相关人员对《远安县昌盛矿业有限公司砷门磷矿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以下简称《现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专家组分别听取了用人单位对公司基本情况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对《现状评价报告》的汇报，对该公司进行了全面的现场检查和相关资料审查，形成以下意见： 1、《现状评价报告》编制规范、合理，评价目的明确，内容较全面，评价方法适当。 2、评价单位对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现场调查和监测，对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个人防护用品和职业健康监护等情况进行了客观地分析与评价，基本上反映了用人单位的职业病危害现状，对用人单位所提出的职业病危害防护建议与措施基本可行。 3、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的通知》（安监总安健【2012】73号）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对该公司职业病危害程度进行了定性分析。 4、专家组对评价报告的意见： (1)补充识别五氧化二磷； (2)完善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分析； (3)补充职业卫生管理的分析与评价； (4)其他修改意见见专家个人意见表。 5、专家组对用人单位的意见： (1)完善警示标识设置； (2)加强个人防护用品的配备、使用与监督管理； (3)加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保养、维护与管理。
报告提交时间	2015年7月28日
现场照片	
	

说明：此表在职业卫生评价报告内审结束后由评价人员填写电子版交机要，机要员在外审通过15天内负责网上公示